

## 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 早療服務

根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統計，發展遲緩兒童的發生率約為6-8%，這些兒童如果能及早被發現並接受療育，部分人還是可以跟上同齡孩童的步伐，或者能夠減輕障礙程度，讓兒童在動作、認知、社交等方面的能力，都能發揮得更好。所以，及早發現、及早診斷、及早治療，掌握治療的先機，對於發展遲緩兒童十分重要。現時衛生局、社工局及教青局有為本澳幼兒提供治療評估服務，但評估為有治療需要跟進的學童不斷增加，就目前治療服務的跟進情況，即使現時平均輪候治療的時間有所縮短，對小朋友來說仍然是很漫長，有幼兒家長亦會憂慮有限節數的治療訓練未能滿足發展遲緩兒童的療育需要。

另外，橫琴“澳門新街坊”項目內幼稚園及小學建設工程於3月全面啟動，衛生站、長者服務中心、家庭綜合服務中心亦同步建設，預計住宅樓宇及民生配套在2023年中竣工驗收。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雖然有關當局引入人工智能語言治療輔助系統，為有語言障礙的兒童提供及時、有效的康復訓練，可提供足夠帳戶和兒童康復治療次數，但除了語言治療之外，其他方面的治療同樣重要，因此請問當局會否進一步增加如書寫、肢體等其他類型的治療次數，以提升早療服務？當局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提到：“持續與不同團體合作，資助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舉辦多元的培訓活動。”鑒於本澳治療師及治療資源不足，當局是否會加大與一些戲劇團體、社服團體等合作，為有需要的兒童及其家長進行創意藝術治療作為補充？

二、《澳門特別行政區2016至2025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2019年度評檢報告指出，2020年至2021年的工作展望是研究設立強制性通報機制，

加強早期療育系統的實施效能。請問有關當局目前強制性通報機制的構建情況如何？其執行方式及成效又如何？

三、橫琴“澳門新街坊”項目內將設有學校、醫療、社區中心，請問有關當局未來橫琴是否會研究設立早期療育機構，便利有需求的特殊兒童及其家長？